

证券代码：002131

证券简称：利欧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074

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坏账核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8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》。具体公告如下：

一、核销坏账概况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》等相关规定，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公司拟对截至2017年6月30日在经营过程中追收无果的部分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进行清理，予以核销。本次拟核销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（以下简称“应收款项”）账面原值合计39,280,283.66元，截至拟核销之日，上述应收款项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39,280,283.66元，剩余账面价值为0元。

本事项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，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应收款项具体核销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项目	单位名称	核销的账面原值	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
应收账款	杭州雅库科技有限公司	32,275,103.18	否
	上海伯络商贸有限公司	5,676,728.24	否
	北京朗意畅想互动传媒广告有限公司	1,035,223.00	否
	上海热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	174,357.00	否
	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21,000.00	否
	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56,205.58	否
其他应收款	宋来顺	41,666.66	否

合计	39,280,283.66	
----	---------------	--

本次申请核销的坏账形成的主要原因：账龄较长，公司经诉讼等多种方式和渠道对相应客户拖欠货款进行催收，仍催收无果，回收可能性很小，已实质产生坏账损失。因此，公司拟对上述款项予以核销，但公司仍然保留然对上述核销款项继续追索的权利。

二、本次核销坏账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核销的应收款项账面原值合计39,280,283.66元。截至2016年末，公司已累计计提坏账准备39,217,617.00元，当期计提坏账准备62,666.66元。因此，本次核销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。本次核销坏账事项，真实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，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三、独立董事对本次坏账核销的独立意见

公司本次坏账核销，是为了真实地反映企业财务状况，核销依据充分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其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核销坏账事项。

四、监事会对本次坏账核销的审核意见

公司监事会经核查认为：本次坏账核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符合公司的财务真实情况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公司董事会就该坏账核销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、依据充分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。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坏账核销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8月31日